附件2

**淮北仲裁委员会秘书处**

**2025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**

一、2025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 单位：万元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“三公”经费合计** | **因公出国（境）费** | **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** | **公务****接待费** |
| **小计** | **公务用车购置费** | **公务用车运行费** |
| 0.30 | 0.00 | 0.00 | 0.00 | 0.00 | 0.30 |

二、2025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淮北仲裁委员会秘书处2025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0.30万元，比2024年预算减少0.20万元，下降40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0.00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.3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0.00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**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**支出预算0.00万元，与2024年预算一致。原因主要是未安排出国境业务。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；主要是用于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费用。经费使用严格按照《淮北市财政局 淮北市外事办公室关于转发<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>》的通知（财行〔2014〕327号）文件相关规定执行。

**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**支出预算0.00万元，与2024年预算一致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0.00万元，与2024年预算一致，原因主要厉行节约，严格控制支出，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事业单位车辆运行维修维护。公务用车购置费0.00万元，与2024年预算一致，原因主要是公车改革，机关不安排购置车辆，该项经费主要用于购置公务车辆。

**（三）公务接待费**支出预算0.30万元，比2024年预算减少0.20万元，下降40%。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，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接待省内、外烈士纪念设施机构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公务接待。经费使用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、省委省政府30条、市委市政府20条要求，以及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（中发〔2013〕13号）和《淮北市市直单位接待经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行〔2013〕133号）等文件规定执行。